

**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**  
**对董事会关于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意见涉及事项**  
**专项说明的意见**

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对公司 2020 年度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进行了审计,并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根据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 14 号--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》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(2020 年修订)》等有关规定的要求,公司董事会出具《关于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》。

就董事会做出的《关于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》,监事会发表意见如下:

作为公司监事,我们一直关注公司发生的重大事项,并监督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按照法律法规履行其职责。

目前公司正处于申请恢复上市的关键阶段,同时涉及广州农商行金融纠纷案件,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因此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,公司管理层、董事会就此情况向我们进行了说明,并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解释。我们认为上述情况属实。

除此之外我们认为:

一、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,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,我们对审计报告无异议。

二、我们同意《董事会关于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》,将持续关注并监督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落实具体措施,并将与公司重整投资人及有关各方积极沟通,尽快推进恢复上市申请,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。

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 
2021 年 4 月 26 日

(本页无正文，为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 
涉及事项专项说明的意见签字页)

监事：

---

李美霖

---

区燕思

---

王文玺